

证券代码：831220

证券简称：新宁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## 安徽新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8月2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8月6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周道宏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在股转系统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安徽新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安徽宁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以公司拥有的位于河沥园区东城大道北侧（开发区）的不动产作为抵押，向安徽宁国农村商业银行申请贷款人民币肆佰柒拾万元整，方式为抵押，贷款期限为一年，本次贷款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宁国市支行申请授信及贷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以公司拥有的位于河沥园区东城大道北侧（开发区）的不动产抵押给宁国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，由宁国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，向中国农业银行宁国市支行申请授信及贷款人民币壹仟万元整，本次授信期限为两年，贷款期限为一年，本次贷款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新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新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26日